

# 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佛山站站房及相关工程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J-2024-1

## 1. 招标条件

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佛山站及相关工程（包含站房工程、综合交通枢纽配套工程以及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佛山高铁站工程），已以国铁集团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佛山等8站站房及相关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铁鉴函〔2023〕357号）、佛山市轨道交通局以《关于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工程新增佛山高铁站初步设计的批复》（佛轨道通〔2022〕75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东广湛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佛山广湛高铁开发有限公司、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以《关于调整站房建设管理体制的通知》（广铁劳卫发〔2020〕9号）明确我指挥部为佛山站站房及相关工程的建设管理机构。项目业主为广东广湛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佛山广湛高铁开发有限公司、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使用地方政府、国铁集团和银行贷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站房建设指挥部。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 2.1.1 工程范围：

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佛山站车场设计规模按3台7线布置，预留扩建条件，到发线有效长650m，设1座基本站台，2座中间站台。基本站台按450m×8m×1.25m、岛式中间站台按450m×12m×1.25m设计。站房建筑面积：含高架层、站台层围护结构内建筑面积及出站层出站厅部分，合计29986平方米。与站房一体设计、同步实施的佛山站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约24.9万平方米。佛山地铁3号线线路在本工程范围内与广湛高铁佛山站站房斜交，新增地铁佛山高铁站面积约1.5万平方米。

### 2.2 工程内容

与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佛山站一体设计、同步实施的综合交通中心、上盖绿化平台（不含绿化景观设计）、地下停车场、轨道交通预留土建工程等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以及轨道交通3号线新增车站的勘察（定测）、测量、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各阶段相关专项设计）、施工图预算、招标预算及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规划报建配合、施工配合、竣工验收配合、设计变更文件编制、概算清理等全过程勘察设计内容。

### 2.3 招标范围

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佛山站站房及相关工程的工程勘察、工程测量、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各阶段相关专项设计）、施工图预算、招标预算及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规划报建配合、施工配合、竣工验收配合、设计变更文件编制、概算清理等全过程勘察设计内容。

### 2.4 服务期限：本服务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项目竣工决算完成为止。

2.5 工程总投资 381717 万元。其中：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 347524 万元；佛山城市轨道交通 3 号线佛山高铁站工程 34193 万元。计划建设总工期 30 个月。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的条件：

3.1.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并在资质、业绩、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1.2 项目勘察设计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 2 项资质：

(1)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岩土工程甲级资质。

(2)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及以上。

3.1.3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0 至 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

3.1.4 近五年（2019 年 2 月~2024 年 2 月）完成高速铁路站房或城际铁路站房或类似公共建筑设计业绩至少 1 项且该项目总建筑面积不少于 4.5 万平方米。

3.1.5 投标人拟派本项目负责人（总体）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具有 10 年以上（含 10 年）铁路勘察设计工作经验。

3.2 本项目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信誉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投标人及其投标所列主要人员被列入国家铁路局《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黑名单”且在公布期内；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总体）在近 3 年有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5) 处于国铁集团或铁道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有关停标期限内；

(6) 近 3 年内有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7) 近 3 年内有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自身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

(8) 处于被责令停业、暂停投标期、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情况；

(9) 存在最近一期国铁集团施工图评价、施工图审核评价为 C 级且在整改期内的情形。

(10) 处于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停标处罚期内；

3.4 其他要求：/。

###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给予经济补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请投标人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 9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 月 26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 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新交易系统)(<http://www.gzggzy.cn/>)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需要说明的有关事宜具体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单位相关信息录入登记,同时将汇款凭证扫描件发送到 crmscgz03@163.com,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确认的重要依据。登记成功并经确认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新交易系统)(<http://www.gzggzy.cn/>) 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应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建设工程新交易系统)([http://www.gzggzy.cn](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5.2 招标文件每个包件售价¥ 200.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投标人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将招标文件款电汇、网汇(不接受个人汇款)至下述指定账号,同时须在汇款单据上注明招标编号及购买标段(包件)号。投标人拟申请多个标段(包件)的,必须分别购买多个标段(包件)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发票获取: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前须在中国铁物电子招投标平台

(<http://www.bidding-crmsc.com.cn>) 完成注册。注册审核通过后,招标代理将按照“系统管理”公司信息中供应商录入的开票信息开具标书款发票(供应商须及时更新公司信息),待开具成功后,投标人通过“投标管理”中“电票下载”自行下载标书款发票。详细步骤请参考登录页面的《使用手册》。

招标代理账号: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西单支行

开户名称: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7005059

本次招标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仅采用网上形式,不采用现场报名、邮购等方式进行。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提交的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16 日 9 时 00 分至 2024 年 2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2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时间:2024 年 2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

6.3 递交方式及地点: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投标人核对并确认投标信息无误后,需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带有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如果电子投标文件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未能上传完毕,该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6.4 纸质投标保函原件和含电子投标文件的 U 盘等原件资料采用现场递交方式,递交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21 日 9 时 00 分至 2024 年 2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等资料,招标人不予受理。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国铁采购平台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站房建设指挥部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东站路1号五楼

邮编：510610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刘工

电话：020-61341148

电子邮件：gtzjzghb@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五号院鼎兴大厦A座11层

邮编：100036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刘工（投标登记联系人）、陈工（业务联系人）

电话：19521229018、13421078929

邮箱：crmscgz2019@163.com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站房建设指挥部

2024年1月19日

# 附表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标段：GZFSZSJ1

序号	项目	要求
1	资质要求	1) 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 2 项资质： 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岩土工程甲级资质； 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及以上。 2) 其他：①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并在资质、业绩、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	财务要求	须提供近三年（2020 至 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
3	业绩要求	近五年（2019 年 2 月~2024 年 2 月）完成高速铁路站房或城际铁路站房或类似公共建筑设计业绩至少 1 项且该项目总建筑面积不少于 4.5 万平方米。
4	信誉要求	信誉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投标人及其投标所列主要人员被列入国家铁路局《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黑名单”且在公布期内；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总体）在近 3 年有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5) 处于国铁集团或铁道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有关停标期限内； (6) 近 3 年内有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7) 近 3 年内有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自身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 (8) 处于被责令停业、暂停投标期、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情况； (9) 存在最近一期国铁集团施工图评价、施工图审核评价为 C 级且在整改期内的情形； (10) 处于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停标处罚期内。

## 附表 2 投标人机构设置及人员要求

### 投标人机构设置及人员要求

标段：GZFSZSJ1

1) 机构设置要求	具体要求： <u>机构设置健全、合理。</u>	
2) 人员要求：		
<b>岗位设置</b>	<b>人数</b>	<b>要求</b>
项目负责人 (总体)	1	具备全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 10 年以上工作经验
造价	1	造价专业高级工程师，且具备 10 年以上工作经验
建筑	1	建筑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 10 年以上工作经验
结构	1	结构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 10 年以上工作经验
暖通	1	暖通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 10 年以上工作经验
电力	1	电力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 10 年以上工作经验
给水排水	1	给排水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 10 年以上工作经验
地质	1	地质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 10 年以上工作经验
信息	1	信息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 10 年以上工作经验
通信	1	通信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 10 年以上工作经验
测量	1	测量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 10 年以上工作经验
岩土工程勘察	1	岩土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且具备 10 年以上工作经验

注：人员配置应结合实际委托的工作内容并参照《铁路建设项目勘察设计管理办法》要求配置。